

2023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监督管理工作、城区内市容环卫监督管理工作、城区清洁费及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承办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清远市清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编制人数13人，在编人员11人，退休人员23人，遗属人员1人。根据“三定”方案内容，无内设机构。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13.0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3.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7.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530.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92.1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0.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99.05	本年支出合计	57	4,801.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19.57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1.20
总计	30	4,842.46	总计	60	4,842.4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99.05	4,715.98	0.00	0.00	0.00	0.00	83.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09	11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63	11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66	88.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4	1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4	9.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24.32	4,441.26	0.00	0.00	0.00	0.00	83.0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11.24	1,428.17	0.00	0.00	0.00	0.00	83.0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11.24	1,428.17	0.00	0.00	0.00	0.00	83.0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13.08	3,01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013.08	3,01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2.10	9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92.10	9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2.10	9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8	54.3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8	5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6	24.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42	29.4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801.70	340.61	4,461.0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74	6.7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09	117.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63	116.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66	88.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4	18.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4	9.0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30.42	161.44	4,368.99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17.34	161.44	1,355.9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17.34	161.44	1,355.9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13.08	0.00	3,013.08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3,013.08	0.00	3,013.0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2.10	0.00	92.1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92.10	0.00	92.1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2.10	0.00	92.1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94	50.94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94	50.9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51	21.5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42	29.42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2.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74	6.7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13.0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7.09	117.0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0	4.4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441.12	1,428.04	3,013.0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2.10	92.1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94	50.9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15.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12.40	1,699.32	3,013.0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6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1.20	21.2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6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733.60	总计	64	4,733.60	1,720.51	3,013.08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699.32	334.22	1,365.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4	6.74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4	6.74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74	6.7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09	117.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63	116.6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8.66	88.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4	18.9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4	9.04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0	4.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0	4.4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28.04	155.04	1,273.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8.04	155.04	1,273.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28.04	155.04	1,273.00
213	农林水支出	92.10	0.00	92.10
21301	农业农村	92.10	0.00	92.1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2.10	0.00	92.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94	50.9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94	50.9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51	21.5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42	29.42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2
30101	基本工资	47.31	30201	办公费	1.59
30102	津贴补贴	28.3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33.7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1
30107	绩效工资	57.19	30205	水费	0.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5	30206	电费	0.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3	30207	邮电费	1.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9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9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8
30302	退休费	90.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4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0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20.70		公用经费合计	13.5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013.08	3,013.08	0.00	3,013.0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013.08	3,013.08	0.00	3,013.08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3,013.08	3,013.08	0.00	3,013.08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3,013.08	3,013.08	0.00	3,013.0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因填列数据四舍五入，可能存在0.01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0	0.00	3.00	0.00	3.00	0.50	2.43	0.00	2.43	0.00	2.4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度总收入4,842.4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99.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97.16万元，下降73.4%。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底区财政将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款等项目追减为暂付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13.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7.41万元，增长14.3%。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收入增大。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83.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05万元，增长102.5%。主要变动情况：增加清新城区第二服务区2021-2022年生活转运处理增加的运距费用项目。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度总支出4,842.4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4,80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40.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45万元，增长13.5%。主要变动情况：合同制退休人员补贴及慰问金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4,461.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293.47万元，下降49%。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底区财政将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款等项目追减为暂付款。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715.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0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97.16万元，下降73.4%；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底区财政将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款等项目追减为暂付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13.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7.41万元，增长14.3%；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收入增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71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99.3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393.72万元，下降45.1%；主要变动情况：

2023年底区财政将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款等项目追减为暂付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13.0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585.63万元，下降34.5%；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底区财政将园林绿化养护及环卫保洁承包款等项目追减为暂付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5万元的69.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万元，下降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万元，下降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43万元，完成预算3万元的8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万元，下降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5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今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去年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4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环卫保洁、园林绿化巡查及征收清洁费工作。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为2辆，每年区财政划拨72.00万元专项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城市道路和施工工地扬尘治理控制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2023年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2023年本单位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9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2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1,365.1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组织对2023年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013.08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分别委托0个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我单位2023年度没有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99.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013.08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89.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目标设置合理，项目完成及时。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9个项目绩效自评。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4,799.05万元，执行数4,801.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定2023年我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89.4分，绩效等级为“良”。2023年我所部门整体支出为有效履行职能职责和完成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发挥了重要保障支撑作用，取得一定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重点工作及绩效目标完成率有待加强，单位预算资金支出率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重点工作及绩效目标完成率，进一步提高单位预算资金支出率。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461.08万元，执行数为4,461.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1%，超支原因为使用以前年度剩余金额支付2023年环卫工人节慰问金约6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区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项目“园林绿化养护承包经费、第二服务区环卫作业承包经费、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清新中心城区运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费及生态利益发展共享资金、多功能道路抑尘车运行维费、水厂代收清洁费手续费、园林和环卫管理所2023年工作经费、清新城区第二服务区环卫服务项目2021-2022年生活转运处理增加的运距费用、暂付列支-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共9个项

目，绩效自评平均分为89.4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目的社会效益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做好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提高各项目的社会效益。

一是园林绿化养护承包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94.04万元，执行数694.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合同规定服务范围内的绿化用地树林修剪、定期施肥、淋水、清理杂草、病虫害防治、清除垃圾以及绿化补植保持绿地整洁，对绿地范围内所有设施的维修保养、卫生保洁、防盗工作，完成公园与广场的日常管理（绿化、公厕等设施的管理维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绿化队伍良莠不齐，养护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绿化养护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利用效率。

二是第二服务区环卫作业承包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7.59万元，执行数67.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第二服务区范围内的垃圾（含生活垃圾和无主建筑余泥）进行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以及垃圾桶果皮箱的清空保洁清洗、道路（含人行道）路面的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清洗、开放式小区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公厕的保洁及管理（包括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清新中心城区环卫作业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环卫队伍良莠不齐，环卫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清扫保洁人员的素质培养，增强其职业责任感，适当提高环卫工人待遇，提高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三是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13.84万元，执行数为3,013.84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第一服务区范围内的垃圾（含生活垃圾和无主建筑余泥）进行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以及垃圾桶果皮箱的清空保洁清洗、道路（含人行道）路面的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清洗、开放式小区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公厕的保洁及管理（包括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清新中心城区环卫作业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环卫队伍良莠不齐，环卫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清扫保洁人员的素质培养，增强其职业责任感，适当提高环卫工人待遇，提高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四是清新中心城区运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理费及生态利益发展共享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6.26万元，执行数为406.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清新中心城区所收集的生活垃圾全部运至清远市清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处理，保证清新城区环卫作业质量，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实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清新中心城区生活垃圾统一运往清远市清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无害化处理，运距较长，增加运输成本，容易造成运输途中环境污染。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快清新区建立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减少垃圾长途移动造成的环境污染，提高城市的环境卫生质量。

五是暂付列支-第一服务区环卫一体化及八个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环卫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2.10万元，执行数为92.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对第一服务区范围内的垃圾（含生活垃圾和无主建筑余泥）进行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以及垃圾桶果皮箱的清空保洁清洗、

道路（含人行道）路面的机械和人工清扫保洁清洗、开放式小区的清扫保洁、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公厕的保洁及管理（包括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清新中心城区环卫作业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环卫队伍良莠不齐，环卫管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清扫保洁人员的素质培养，增强其职业责任感，适当提高环卫工人待遇，提高他们的工作积极性。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